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到期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公司财务成本，经2007年6月6日召开的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运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，单笔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，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具体内容详见2007年5月15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该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6个月的期限已到，本公司已按承诺归还了上述款项。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既为公司生产经营资金周转提供了支持，同时又为公司节约财务费用约110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八日